



# 廢四機回收政策

回收家電好幫手  
簡單便利又輕鬆

# 廢四機回收政策執行目的

廢電視機、廢洗衣機、廢電冰箱及廢冷、暖氣機（下稱廢四機）因體積、重量龐大，民眾買新機時會請販賣業者幫忙回收，再交給後端回收、處理商。但有些業者會額外收取費用，使消費者與販賣業者間存有回收爭議及疑慮，且部分廢四機可能未妥善回收處理，恐有環境污染之虞。

為解決回收爭議及維護環境，並加強管理廢四機回收情形，環保署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9條第2項特制定「**應設置資源回收設施之電子電器販賣業者範圍、設施設置、規格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明確規範販賣業者應遵行之回收相關事項。



# 規定廢四機範圍



廢四機：廢四機是指**電視機**、**洗衣機**、**電冰箱**、**冷暖氣機**等四項應回收廢棄物，民眾購買新品所汰換之報廢品。

## 小提醒：

- 電視機要螢幕大於27吋，小於27吋是歸類電腦顯示器喔！
- 洗衣機如果是小型的，如小物清洗機、個人洗衣機，低於乾衣容量6公斤以下都不是喔！
- 電冰箱一定要同時要有冷藏和冷凍功能。
- 冷暖氣機一定要有冷氣功能，如果單僅有暖氣機功能不納入規範。



詳細內容可參考：環保署105年6月27日公告修正「物品或其包裝容器及其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範圍」，依附件一「回收物品及其責任業者範圍」內容。

# 廢四機回收手續過程

消費者

1. 購買新四機時，販賣業者有義務回收一台同品項、型態之廢四機，同時請於回收時**向販賣業者索取廢四機回收聯單**(聯單第三聯)。
2. 詳閱**消費者權益內容**後，**簽名**確認。

販賣業者

1. 於販賣時告知消費者權益內容
2. **提供廢四機免費回收無償服務及廢四機聯單**
3. 於3個月內將廢四機機台及廢四機聯單第二聯交給取得登記證之回收處理業

回收處理業

簽收廢四機聯單及清點廢四機機台後，進廠處理，同時必須申報，如此**環保署就可以確實追蹤資收物流向**，掌握是否有妥善處理。



# 利用四機聯單來確定回收流向

販賣業者留存

廢四機回收聯單			第一聯
回收日期： 年 月 日		聯單編號： E1499052	
回收廢四機說明	項目	型態	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機	<input type="checkbox"/> CRT 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液晶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內投影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電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單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雙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多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單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雙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滾筒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冷、暖氣機	<input type="checkbox"/> 窗型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分離式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冷氣		
交付對象	新購公告指定規格之電視機、洗衣機、電冰箱或冷、暖氣機時，販賣業者應提供同項目、數量、時間及同送達地址之廢四機回收（搬、載運）無償服務。但不包含為搬運、拆卸而動用大型機具、工程或危險施工等。		消費者簽名
年 月 日			
本聯單一式三聯（第一聯販賣業者存查 1 年）			（檢查碼）

回收處理業者留存

廢四機回收聯單			第二聯
回收日期： 年 月 日		聯單編號： E1499052	
回收廢四機說明	項目	型態	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機	<input type="checkbox"/> CRT 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液晶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內投影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電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單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雙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多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單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雙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滾筒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冷、暖氣機	<input type="checkbox"/> 窗型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分離式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冷氣		
* 回收業、處理業或執行機關收受廢機後，應於聯單所載收受日起 7 日內，向中央主管機關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收受情形。			
* 本聯應由取得回收處理業登記證之回收、處理業或執行機關保存 5 年以備備查。			
收受簽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聯單一式三聯（第二聯回收業/處理業/執行機關存查 5 年）			（檢查碼）

消費者留存

廢四機回收聯單			第三聯
回收日期： 年 月 日		聯單編號： E1499052	
回收廢四機說明	項目	型態	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電視機	<input type="checkbox"/> CRT 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液晶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內投影電視	
	<input type="checkbox"/> 電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單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雙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多門冰箱	
	<input type="checkbox"/> 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單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雙槽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滾筒洗衣機	
<input type="checkbox"/> 冷、暖氣機	<input type="checkbox"/> 窗型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分離式冷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冷氣		
消費者權益	* 新購公告指定規格之電視機、洗衣機、電冰箱或冷、暖氣機時，販賣業者應提供同項目、數量、時間及同送達地址之廢四機回收（搬、載運）無償服務。但不包含為搬運、拆卸而動用大型機具、工程或危險施工等。		
	* 相關資訊請至環保署資源回收網站 <a href="http://recycle.epa.gov.tw/">http://recycle.epa.gov.tw/</a> 或撥打資源回收免費專線：0800-085717。		
本聯單一式三聯（第三聯消費者收執聯）			

消費者買新四機產品後，有回收廢四機才需填寫廢四機回收聯單(一式三聯)。

1. 販賣業者回收廢四機時，依廢四機項目型態、品牌及回收日期填寫後，由消費者簽名後，將第三聯(紅聯)交給民眾。
2. 販賣業者把廢四機及第二聯(黃聯)交給回收處理業者，填寫收受日期及簽章，販賣業者保存第一聯(白聯)。
3. 回收處理業者收到販賣業者所交付之廢四機後，需上網申報，並保存聯單五年確實做好資收物流向管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 消費者權益須知

- 消費者於販賣業者營業處購買新四機（電視機、電冰箱、洗衣機及冷、暖氣機）時，販賣業者交付新機至消費者家時，**提供送同項目、數量、時間及同送達地址之廢四機回收清除無償服務**。
- 回收清除無償服務，限於搬（載）運行為，但**不包含為搬運、拆卸而動用大型機具、工程施工或危險施工等目的之服務**。
- 本規定係要求業者最基本之無償服務，倘業者為加強服務消費者，可提供更多額外之服務，則不在此限。



# 常見問題Q&A

**Q1 四機之福利品、瑕疵品或採臨時展場銷售等，因優惠價格方式售出，多數產品本身不包含運送及安裝費用，此部分是否為列管責任物？販賣業者是否需提供消費者免費回收服務？**

**A1 有關福利品、瑕疵品或採臨時展場之銷售，此部分之產品仍為本公告認定之新機範圍，故販賣業者交付新機至消費者家時，應提供送同項目、數量、時間及同送達地址之廢四機回收清除無償服務。**



# 常見問題Q&A

**Q2 若消費者未買新機，是否仍可要求販賣業者提供免費回收服務?業者還需要進行相關填單及申報作業嗎?**

**A2 本署針對廢四機回收政策，採取買新汰舊原則，若消費者未買新機時，則不在此遵行事項規範內，販賣業者亦可自行決定是否協助回收，並於決定提供回收服務時，填寫廢四機回收聯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 常見問題Q&A

**Q3 消費者購買新機時提供之回收服務數量是否僅與購買數量相同？**

**A3**

- 1.依105年5月17日遵行事項修正規定，消費者購買新機需與回收數量相符，倘若消費者購買1台新機，而有同品項兩台廢機需要回收時，販賣業者應提供免費回收1台廢四機服務。另販賣業者亦可自行決定是否協助回收額外廢四機，並於決定提供回收服務時，填寫廢四機回收聯單。
- 2.本規定係要求業者最基本之無償服務，倘業者為加強服務消費者，可提供更多額外之服務，則不在此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 常見問題Q&A

**Q4 消費者是否一定需要於安裝新機時將廢四機交由販賣業者協助回收？**

**A4**

1.現行廢四機回收政策採取的是買新汰舊原則，消費者在購買新四機時且有回收需求時，依公告事項四規定，販賣業者交付新機時應同時間及同送達地址的免費回收服務。

2.但若消費者想自行處理不透過販賣業者回收或後續有廢四機回收清除需求時，可撥打環保署資源回收免付費專線

0800-085-717，或至本署資源回收網

<http://recycle.epa.gov.tw/>查詢所在地點附近之清潔隊、回收商、處理廠之聯絡方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dministration  
Executive Yuan, R.O.C.

# 常見問題Q&A

Q5 因網路購物商品有7天鑑賞期，若消費者將新購之商品退貨時，是否可要求販賣業者將原回收之廢四機無條件送回？

A5

1.若消費者向販賣業者要求退貨，且要求歸還回收之廢四機時，販賣業者可自行決定是否歸還廢四機，惟販賣業者已將消費者家中回收之廢四機及廢四機回收聯單交付回收、處理業者，則不予退還。

2.此屬業者與消費者間之買賣行為，應由業者於買賣契約明定，並於交易時向消費者告知。建議未來業者於商品買賣契約(定型化契約)中可清楚載明商品及廢四機退貨須知，明確告知消費者權益，以減少消費糾紛。

